

##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振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以及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满足归属条件，需由公司作废处理。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38.2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按作废处理。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 2、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关联方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系在银行业金融机构正常的资金存贷款行为，虽系关联交易，但利率按

商业原则，参照新沂农商银行对其他客户同期存贷款利率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李振斌、李明澈、古淑敏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周三）15: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 2 项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24）。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